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有關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促使要約的邀請。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有關對TIETTO MINERALS LIMITED 全部股本的有條件要約收購的 須予披露交易的更新

茲提述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3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招金資本(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提出的有條件要約以收購所有目標公司股份(「要約」)。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目標公司刊發一份回應(「回應」)，目標公司的董事會(「目標公司董事會」)全體一致建議目標公司的股東在要約可獲接納之後不接納要約。

本公司認為每股目標公司股份0.58澳元的要約價可為目標公司股東帶來價值和確定性。本公司將繼續與目標公司董事會和目標公司股東討論要約的優點。就要約的條件而言，本公司在獲得必要的批准方面取得了進展，並且相信本公司有能力獲得所有必需的中國監管部門批准。本公司已獲得澳大利亞外國投資審查委員會的批准。

公司將就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任何進一步重大發展刊發進一步公告。回應的全文可於目標公司網站www.tietto.com和澳交所網站www.asx.com.au查閱。

由於要約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而該等條件未必會達成，因此，建議收購事項未必會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姜桂鵬

中國招遠，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姜桂鵬先生、段磊先生、王立剛先生及陳路楠先生

非執行董事： 龍翼先生、李廣輝先生及樂文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 僅供識別